

# 西安华宏名绅服饰有限公司

## 职业装定做合同

定作人：西安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
承揽人：西安华宏名绅服饰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XAHMS-202505230009  
签定时间：2025年5月23日

一、加工物、数量、报酬、交货期限：

序号	加工物名称	面料	单位	数量	原单价	折扣后单价	合计金额	备注
1	夏装工作服	面纱 100%棉	件	200	85	70	14000	藏蓝色短袖 T 恤
合计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万肆仟元整					小写：¥14000.00（含 13%增值税专用发票）			

二、加工物的质量要求：以双方确定的样品为准

三、承揽人对定作物质量负责的条件：由于加工过程而出现质量问题的，由承揽方单位负责。

四、加工物的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：由承揽方单位负责。

五、加工物的交付方式及地点：由承揽方发货到定做方单位。

六、报酬的结算方式：合同签订后一次性付清货款。

七、定作人在 2025 年 5 月 23 日前向承揽人交付货款（大写）壹万肆仟元整（¥14000.00）

八、本合同解除的条件：不可抗力因素。

九、定作人未向承揽人支付报酬或材料费的，承揽人可以留置加工物。

十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协调；协调不成的，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：

（一）提交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二）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事项：\*允许成品服装与样品面料颜色存在正常色差。

（一）上衣款式：严格以双方确认的微信图片款式为准。

（三）型号、数量：同定做方提供尺寸单为准。

定 做 人	承 揽 人
定做人（章）： 地址：西安市高陵区泾河工业园泾高南路820号 法定代表人：赵月强 委托代理人：卢兴艳 电话：19929031526 传真：-- 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西安高陵区泾渭路车城支行 帐号：26170201040003269	承揽人（章）：西安华宏名绅服饰有限公司 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四路11号高科广场A座7层 法定代表人：张永亮 委托代理人：陶显婷 18292845660 电话：029-87318232 87313932 传真：029-87313932 开户银行：农行西安市玉祥门支行 帐号：26130301040006319